

##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招生 重要日期及辦理事項表

項次	[113 特殊選才] 日期/時程	聯合甄選委員會 辦理事項	高中職報名學校或考生 辦理事項	四技二專委員學校 辦理事項
1.	112.9.1 (五)	成立聯合甄選委員會		
2.	112.9.15 (五)起 112.9.26 (二)止	招生意願調查		各校表達參與入學管道招生意願
3.	<b>112.10.6 (五)</b>	召開第 1 次委員會議，討論招生規定、工作日程及簡章編輯方式		各校成立甄選委員會、草擬各校系科(組)、學程指定項目甄審及評分標準
4.	<b>112.10.11 (三)</b>	召開招生名額分配系統暨簡章填報系統操作說明會		各校承辦人參加招生名額分配系統操作說明會
5.	112.10.11 (三)10:00 起 112.10.25 (三)17:00 止	彙整各委員學校系科(組)、學程甄審辦法 (第 1 次編訂)		各校系科(組)、學程之指定甄審項目及評分標準，並送本委員會彙整 (第 1 次簡章編訂)
6.	112.10.18 (三)10:00 起 112.10.25 (三)17:00 止	開放招生名額分配系統		各校分配系科(組)、學程入學管道招生名額
7.	112.10.26 (四)起 112.11.2 (四)止	編輯及檢核招生簡章及甄審辦法草案		
8.	<b>112.11.3 (五)</b>	召開第 2 次委員會議，審議招生簡章(草案)		
9.	112.11.3 (五)起至 112.11.10 (五)止	彙整招生簡章 (第 2 次編訂)		各校系科(組)、學程確認指定項目甄審及評分標準等簡章資料 (第 2 次簡章校稿)
10.	112.11.22 (三)前	檢核名額、招生簡章及甄審辦法，準備進行公告程序		
11.	112.11.23(四)起	簡章網路公告與下載		各校於網站公告指定項目甄審相關資訊
12.	112.12.18 (一)10:00 起 112.12.22 (五)17:00 止	受理考生報名並進行資格審查	1.考生至本委員會網站登錄基本資料，取得報名費繳款帳號辦理繳費。 繳費至： <b>112.12.21 (四) 24:00 止</b> 。 2.完成繳費者，至本委員會網站登錄報名的校系科(組)、學程。 3.網路上傳報名資格(含繳費身分)審查資料至本委員會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	
13.	112.12.27 (三)10:00 起	開放委員學校下載通過資格初審名單		下載通過資格初審名單

項次	[113 特殊選才] 日期/時程	聯合甄選委員會 辦理事項	高中職報名學校或考生 辦理事項	四技二專委員學校 辦理事項
14.	113.1.10 (三)12:00 前			委員學校完成確定送出资格複審結果
15.	113.1.11 (四)10:00 起	本委員會網站公告資格審查結果	資格審查結果查詢	
16.	113.1.12 (五)12:00 前	辦理考生身分不符或資格不合複查	身分不符或資格不合之考生向本委員會複查，考生以傳真辦理並另以電話確認收件	
17.	<b>各校自訂</b> 【詳見招生學校甄審辦法】 113.1.15 (一)10:00 起 113.1.19 (五)21:00 止	備審資料上傳進度管理	向各招生學校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暨網路上傳備審資料	
18.	<b>各校自訂</b> 【詳見招生學校甄審辦法】 113.1.23 (二)起 113.1.28 (日)止		考生參加各校辦理之指定項目甄審	1.辦理第 2 階段指定項目面試或其他形式之甄審 2.113.1.28 (日) 17:00 前完成甄審總成績確定送出
19.	113.1.29 (一)10:00 起	本委員會網站公告甄審總成績	考生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甄審總成績	
20.	113.1.30 (二)12:00 前		考生向所報名學校辦理甄審總成績複查，考生以傳真辦理，並以電話確認收件	1.受理甄審總成績複查 2.113.1.30 (二) 17:00 前完成甄審結果(正、備取生名單)確定送出
21.	113.1.31 (三)10:00 起	開放甄審結果(正、備取生名單)查詢	1.考生至所報名學校網站查詢甄審結果 2.高中職校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甄審結果	各校網站公告甄審結果正(備)取生名單
22.	113.2.1 (四)12:00 前		考生向所報名學校辦理甄審結果複查，考生以傳真辦理，並以電話確認收件	受理正(備)取生甄審結果複查
23.	113.1.31 (三)10:00 起 113.2.2 (五)17:00 止 【113.2.8~2.14 農曆新年】	受理正(備)取生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	正(備)取生至本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(僅受理考生上網登記)	
24.	113.2.19 (一)	就讀志願序公告放榜會議		
25.	113.2.20 (二)10:00起	公告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結果與查詢	考生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就讀志願統一分發結果	
26.	113.2.21 (三)12:00前	受理甄審正(備)取生就讀志願分發結果複查	正(備)取生向本委員會申請就讀志願分發結果複查，考生以傳真辦理，並另以電話確認收件	

項次	[113 特殊選才] 日期/時程	聯合甄選委員會 辦理事項	高中職報名學校或考生 辦理事項	四技二專委員學校 辦理事項
27.	113.2.20 (二)10:00 起 113.2.23 (五)12:00 止		分發錄取生向所錄取學校 辦理報到	1.辦理錄取生報到手續(未 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) 2.確認其他招生管道錄取 生是否重複報到
28.	113.2.23 (五)17:00 前	受理並確認各委員學校錄 取生報到及未報到名單		1.錄取生報到及未報到名 單傳送本委員會 2.甄審招生缺額傳送聯合 登記分發委員會
29.	113.7.23 (二)10:00 起 113.7.26 (五)17:00 止			確認甄審招生缺額回流至 聯合登記分發招生名額
30.	113.8.14 (三)	召開第 3 次委員會議		